

## 信言与美言

□ 叶春雷

老子说：“信言不美，美言不信。”这句话实在耐人寻味。

从古至今，我们一向非常重视“信言”，由此衍生出许多成语俗语，譬如“君子一言，驷马难追”，譬如“一诺千金”。孔子说“巧言令色鲜矣仁”，也是反对“巧言”，追求“信言”，与老子的观点一致。

可以说，无论儒家，还是道家，都认为，诚信的言论，一定是质朴的，直接的，简单的，不需要那么多包装，不需要那么多技巧，不需要那么多修饰。这倒和一句西方的谚语“真理总是赤裸裸的”相合。

但是，我国也是一个非常讲究“美言”的国度。孔子不就说：“不学诗，无以言。”孔子还说：“言之无文，行而不远。”学诗的目的，显然不是为了增加语言的诚信度。因为不学诗，也同样可以保持语言的诚信度，只要你自己愿意。学诗，显然是为了增加语言的美感。特别是在外交场合。外交官在外交活动中，总会首先称引《诗

经》中的成句，以增加自己语言的美感。

同时，在语言表达方面，尽量避免直言不讳，也是增加语言美感的必要手段。譬如秦晋崤之战后，战败的秦国统帅孟明被晋军释放，回家前，他在船头对晋国统帅说：“若从君惠而免之，三年将拜君赐。”这句话字面上的意思是：“如果我国君主遵从晋君的好意赦免了我们，三年后，将来拜谢晋君的恩赐。”这话说得自然非常漂亮，但是，其实质的意思是，假如我们能被我国国君赦免，那么三年后，我们一定会来晋国报仇，一雪战败的耻辱。

我们说话常常注重语言的修辞技巧，讲究“美言”，这自然使人变得文雅，礼貌，能照顾到对方的情绪，很多责备意味的话，也因此削减了锋芒，不至于刺伤对方，这都是“美言”的意义所在。所以，言辞尽量做到委婉、含蓄、柔和，尊重对方的人格尊严，是“美言”的最大价值。

但是，事物往往还有另一方面。过分

注重“美言”，也会造成不良后果，那就是善掩饰，好虚言，言不由衷。老子说“美言不信”，指的就是这个方面。很多人喜欢为死去的人写墓志，但是，很多谀墓之词也就因此产生。一个人生前本来作恶多端，也会因为“为尊者讳”，而一笔勾销。过分强调“美言”的结果，是大家都不愿意讲真话。只要把话讲漂亮就行了，只要大家听了舒服就行了。至于这话有没有意义，有没有真实的内容，是否能解决实际问题，那就不是大家关心的问题。

崇信“美言”的传统，让人变得复杂，机巧，多疑。“逢人只说三分话，未可全抛一片心。”即使是这“三分话”，也尽量说得圆滑，模棱两可，漂亮，不要指涉实质内容。虽然许多人也相信“忠言逆耳利于行”，但是在日常交往中，我们很少对人进“忠言”，即使是很好的朋友，也是如此。因为“忠言”不是“美言”，“忠言”有时很刺耳，容易得罪人，特别是在领导面前。

所以，在过分注重“美言”的文化传统下，我们也要重新思考老子的“信言不美，美言不信”的训诫了。提升“信言”的地位，也显得刻不容缓。自然，我们应该继承“美言”的传统，说话尽量做到委婉含蓄，不伤人，但是，不能只讲空话，漂亮话，谄媚的话，言不符实的话，而应该多讲讲真话，信实的话，质朴有内容的话，有益于世道人心的话，特别是，要敢于讲出自己不同于众人的话，自己独特的见解，哪怕是带有批评性质而且可能会引起大家不满的话，只要是深思熟虑过的，也应该大胆表达出来。

我相信，“信言”和“美言”，其实是可以统一起来的。但前提是，“美言”必须以“信言”为基础。言语中一旦剥离了诚信的内核，那么话无论说得多么漂亮，也不过是一个空壳，除了玩弄辞藻之外，就什么意义也没有了。

——摘自《思维与智慧》

## 点滴

## 制衡

□ 朱国印

明朝万历年间，黔国公沐朝弼触犯国法，但朝廷在如何处置他的问题上犯了难。沐家手握十几万重兵，世代镇守云南，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关系网和利益集团，如果将沐朝弼治罪，难保他的手下人不会因为恐慌而叛乱，而如果纵容他胡作非为，无疑会失信于天下百姓，有辱朝廷威仪。这时，素有“九头鸟”之称的首辅张居正展现了其高超的政治智慧与领导艺术：任命沐朝弼的儿子接替其父亲的职务，然后派一名官员前往云南，宣读朝廷旨意，当场擒拿沐朝弼，而素来骄悍的沐朝弼竟然乖乖就擒。

好一个以子代父！一破一立之间，牵制住了沐氏集团的上上下下，同时又使其畏威怀德，不敢生有二心，而依法处置沐朝弼，更是赢得了天下人的赞誉，真可谓是一石数鸟。

——摘自《中国青年》

## 吹牛与城府

□ 姜丰

一个人揣着一根牛毛就说拥有一头牛，那是吹牛；有一头牛展示一头牛，那是坦然；有九头牛把每头都拉出来遛一遍，那就是当今万众口诛笔伐的“炫耀”；有九牛才露一毛，那叫低调；有个养牛场硬是假装没见过牛毛，那是城府。

吹牛是缺点，坦然优点是优点，炫耀是愚蠢，低调是智慧；城府不是每个人、每件事都需要——用不着的城府就是把自己太当回事了。

吹牛令人同情，坦然使人亲近，炫耀惹人反感，低调让人诚服，城府予人距离。

——摘自《老年日报》



## 好一个“香”字了得

□ 肖海珍

大凡美好的东西，用一个“香”字譬喻，便恰如其分，恰到好处。

在《说文解字》中，“香，芬也。从黍从甘。”自古以来，民以食为天。人们吃的五谷杂粮稻黍麦菽，吸取了天地之灵气，日月之精华，以及农人们的汗水浇灌，细心呵护，从播种到收获，那可不是轻而易举得来的，食之自然香甜。

香，是人们对食物甘美气息的感觉，特别是身体健康之人，吃什么都香，“身体好，胃口好，吃嘛嘛香”。有病或心情不佳之人，吃什么也不觉得香。日子过得好了，叫“吃香的，喝辣的”，而人生所追求的，最简单不过是“吃得香，睡得香”。

人们追求香之能愉悦感官，又开始追求精致的生活品质，讲究菜品食物的多样化，艺术化，讲究色香味俱全，各种各样的香料调味品进入厨房，如八角、桂皮、罗勒、香菜、紫苏、葱姜蒜等等。一道菜，配上合适的香料菜品，若加以相当的火候和恰当的烹饪方式，那菜便多了些许灵魂，成了舌尖上的美味。

在众多香料中，我独爱紫苏。据《本草纲目》记载，紫苏可解毒散寒，行气和胃。有幸种上一棵，那正面青绿反面青紫的紫苏叶子煞是好看，用手一捻，闻之有特殊的芳香。夏秋之际，塔束状的花枝上开满紫红色的小花，待小小的苏子由奶白色转为黑褐色，香味愈浓，全株俱可入药。苏子落地来年生根发芽，不忍拔去这可观赏、医、食多用的紫苏苗子，已被我种成一大片，香艳了楼顶一隅。

生活不止是眼前的苟且，还有诗和远方。休闲时泡杯茶，品香茗，亦品人生的

甘苦浓淡沉浮。喝口小酒，醇香四溢，留一半清醒一半醉，做个香包作饰，多几分怡情惬意。春风花草香，观自然无限风光美景，感生命的神奇和力量，闻花香，不仅悦在感官，更乐在心里。

一花一世界，一木一春秋。人们喜美好事物，以花喻人喻事，花草树木便赋有了灵气。如荷花，“出淤泥而不染，且香远溢清”，那个香，是君子洁身自好品质的象征；如梅花，“遥知不是雪，为有暗香来”，那香，更是有对历经磨难不屈的傲骨精神的赞颂；如玫瑰，“予人玫瑰，手留余香”，那香里含有真切的关爱和于己于人于己都感受到的快乐……

屈原以“香草美人”喻心目中的君子贤人，“惟草木之零落兮，恐美人之迟暮”。这些香草，透视出屈原对贤民君子的渴慕，也是屈原高尚俊洁品格的追求。香草美人的意象，历经千年沉淀依然光辉香灿。

万物之香，不仅是在感官上的享受，更是心灵的感应。一切美好的事物我们都可说她是香的。受大众欢迎的东西，我们叫她“香饽饽”；心情愉快，是“心香”；品行高尚的人，香名远扬，留香百世；书画漂亮，翰墨凝香；读书氛围浓厚，曰书香……“腹有诗书气自华，最是书香能致远”，雅致的读书状态，直如空谷幽兰，芬香出尘。

好一个“香”字了得！香，不只是外化于形，更内化于心。香，愉悦了感官，又丰盈了心灵。于是，本着对香的青睐，劝勉自己努力做一个精神有光灵魂有香的人。

——摘自《读者》

## 文苑

看不清未来  
就做好现在

□ 吕伟胜

我认识一个北京人，他是搞动物学的，但是他研究的是一个非常冷门的方向：蟑螂。很少有人研究这种令人恶心的生物，所以他的工作一直不被人理解，甚至家人都嫌弃他。但是他就是对蟑螂特别着迷，天天与蟑螂为伴。他职业生涯的前十五年都非常低迷，过着非常清苦的生活，出版了不少书但都没有销路，无人问津，可他从来气馁也不后悔，他喜欢研究蟑螂，喜欢研究这种生命力顽强而又给人类造成巨大困扰的生物。

直到十几年前，北京突然开始闹蟑螂，严重的程度简直令家家谈蟑螂色变。然后突然有人发现了这么一个蟑螂专家，他出版过很多著作，讲蟑螂的习性、蟑螂的特点、如何防治和杀灭蟑螂等等。于是他突然红了，上电视，录广播，接受采访，写专著，开公司，到处有人请，所有人突然开始尊重这样一位原本人人避而远之的蟑螂学家。他职业生涯的前十几年无人问津，孤独清苦；后十几年大发其财，红透京城。现在，他统领着上百人的研究团队，主导着几十亿元规模的生物化学公司，出版了几十本著作，受到无数人的尊敬。当初他知道蟑螂会肆虐京城吗？当初他知道他将来所有的辛苦都会得到回报吗？真的不知道。但可以肯定的是，假如他当初没有坚定地做好他的研究，而是在别人的劝说下放弃了他的爱好，那么，他一定不会有今天的成就。

所以，我送给大家一句我经过十几年职场打拼总结出来的话：看不清未来，就做好现在。

如果你觉得迷茫，现在就不努力，那么你终将一事无成。如果你觉得迷茫，但是坚定地做好现在的事情，那么你终将变得不再迷茫。看不清未来，就做好现在。

——摘自《意味》

